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116 年度「女性創業飛雁計畫」
(案號：B31163501)
預告文件摘要說明

一、計畫緣起

近年來女性社經參與程度與經濟自主能力快速成長，加上性別平等觀念普及與專業分工，世界各國與經貿組織皆積極協助女性創業就業，致力於健全平等友善的女性職場環境。透過女性創業政策及資源，培養女性創業風氣，降低創業門檻，使創業女性能夠兼顧家庭與事業，成為支撐臺灣經濟的女力能量。

本計畫目標係提供女性不同創業階段所需之各種輔導資源，包括開設創業課程、協助拓展商機、獲取創業資金、選拔菁英企業、資源媒合活動等，整合女性創業服務網絡及深度培訓輔導等資源。

由於女性創業類型日趨多元，提升女性創業科技化及國際化至關重要，期以加速器形式徵求具發展潛力之女性企業，結合國際活動進行深度培植，發掘女性創業亮點，型塑女性創業風潮。

二、工作項目及說明(請條列式詳述)

- (一)整合女性創業資源網絡，提供女性創業知能課程：辦理女性創業相關課程（網路及實體）及論壇活動，課程包含法規、專利、資金流或商業模式設計以及通路拓展等，以及針對女性創業面臨之挑戰錄製數位教材；提供女性新創企業諮詢輔導服務，包含提升創業能力、商模規劃或優化等服務，及鏈結其他創業資源。辦理性別平等業務、推動有關女性創新創業相關業務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 (二)培育潛力女性企業，提供深度輔導培訓：以女性創業加速器形式，深度培育具國際發展潛力之女性新創企業，提供每家企業 1 對 1 業師輔導；協助鏈結專業創投、企業創投等投資人；辦理加速器培訓，協助女性創業者提升資金取得與市場拓展能力；辦理國際交流活動，協助企業鏈結海外市場資源、進行國際市場對接，包含國際加速器、國際天使投資人組織或跨計畫資源等，協助企業取得國外合作機會。
- (三)遴選女性創業菁英，擴散女性成功典範，協助女性企業成長茁壯：辦理女性創業菁英獎，建立遴選機制及遴選審查等相關作業。並辦理女性創業菁

英頒獎典禮，表揚女性菁英企業，擴散女性創業成功典範。協助歷屆女性創業菁英獎企業及女性創業加速器培育企業取得資金或市場商機，並促成投增資及產業商機。搭配社群網絡，推廣女性創業相關活動社群貼文，維運及定期更新計畫網站。

三、本案預算金額新臺幣 25,000,000 元(含營業稅)。

四、本年度預期使用情形及其效益目標(請條列式詳述)

(一)辦理女性創業學堂：

1. 辦理女性創業相關課程(含中小企業網路大學校之女創專區課程)總計至少開設 20 門課程、2,000 人次參與。
2. 提供女性新創企業諮詢輔導 100 家，錄製並上架數位教材至少 3 門，且至少 600 人次瀏覽。

(二)培育女性創業加速器培育：

1. 以協助女性新創企業取得資金及拓展市場為目標，輔導至少 30 家成立 8 年以下之女性新創企業，每家企業培訓時數至少 30 小時。
2. 連結金融機構、創業社群、風險投資人等，籌組以投資女性創業家為主之顧問輔導團 1 式，辦理 1 對 1 輔導每家至少 3 次，提供財務規劃、資金媒合、投資評估等相關輔導服務。
3. 深化加速器培育，拓展國內外市場，加強與國際加速器、跨計畫資源合作，舉辦女性創業國際交流活動媒合會至少 3 場次，及工作坊、講座、交流會等至少 5 場次，並促成至少 3 案國際合作(合作備忘錄 MOU、國際加速器及投資機構之錄取或評估通知等)，辦理女性創業加速器相關活動總計至少 1,000 人次參與。

(三)辦理女性創業菁英獎表揚選拔及輔導相關工作：

1. 辦理女性創業菁英獎遴選作業及頒獎表揚活動。
2. 輔導歷屆女性創業菁英獎得獎企業，提供諮詢服務、診斷、媒合轉介、資金鏈結等輔導服務，合計至少 55 家，並協助至少 15 家企業赴國外拓展，取得訂單或商機總計至少新臺幣 1 億元。